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由董事长程开训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及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因职务调整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将前述人员持有的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22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及注销（以下简称“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将由1,308,481,222股减少至1,308,261,222股。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7）。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8）。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程

开训、贾少谦、代慧忠、刘鑫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